

中共四川省委办公厅

2017 年部门决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主要职能。

1. 负责中央和省委重要工作部署，领导重要指示批示的贯彻落实、统筹协调、督促检查。
2. 负责省委会议、重大活动的准备和实施工作，省委领导同志活动的协调安排，省委领导同志文稿的起草、审核、修改和印制。
3. 围绕中央和省委工作部署，搜集信息、反映动态、开展调研。
4. 负责省委日常公文的承办和中央、省委文件的印制、分发、管理等工作。
5. 负责全省党政部门信息化建设和四川党政网建设管理工作。
6. 负责处理依法治省领导小组日常事务，组织、协调、指导依法治省各项工作开展。
7. 负责推动党委权力运行公开，重点是推动省委重要会议、重要文件精神 and 重要工作情况等公开。
8. 管理直属事业单位。
9. 完成省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2017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省委办公厅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守“四个自信”。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2017 年重点工作完成如下：

一是认真做好了中央和省委重要工作部署贯彻落实的协调、督促、检查，中央和省委领导同志的批示的传达和督办。二是圆满完成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的筹备和服务保障工作，两刊座谈会等各项服务工作。三是着力加强会议、活动统筹，对接中央决策部署、围绕省委中心工作，把握阶段重点，严格执行中央和省委精简会议、活动有关规定。四是围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全面创新改革试验、依法治省、藏区维稳、脱贫攻坚、从严治党等重大问题，提前组织开展针对性调查研究，形成一批研究成果。五是切实提升文稿服务质量。继续在改进文风上下功夫，进一步增强质量意识和精品意识，扎实做好了省委主要领导参加各项重要会议的文稿服务工作。六是更加深入贯彻依法治省纲要和依法治省决定，制定依法治省 2017 年工作要点，全面深入推进依法执政、科学立法、依法行政、公正司法、基层依法治理、社会依法治理、民族地区依法治理 7 个方面重点工作。七是全力推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聚焦“两不愁、三保障”和“四个好”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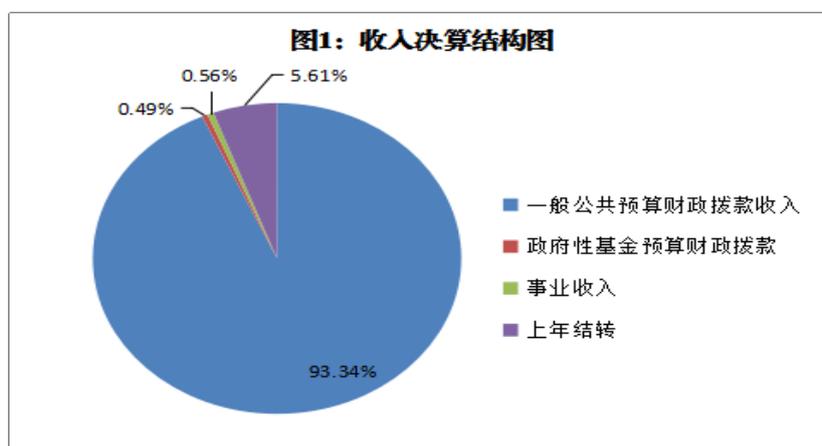
标，扎实推进“六个精准”“五个一批”“五个一”落地落实。八是全力助推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的落地落实。充分发挥办公厅抓落实基本职能作用，谋定而后动，全面落实“清单制”+“责任制”的工作方法，投入更大力量、采取更有力措施推动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九是大力推进办公厅大数据中心建设。2017年以来省委及办公厅领导高度重视大数据中心建设，着力助推大数据建设再上新台阶。

二、部门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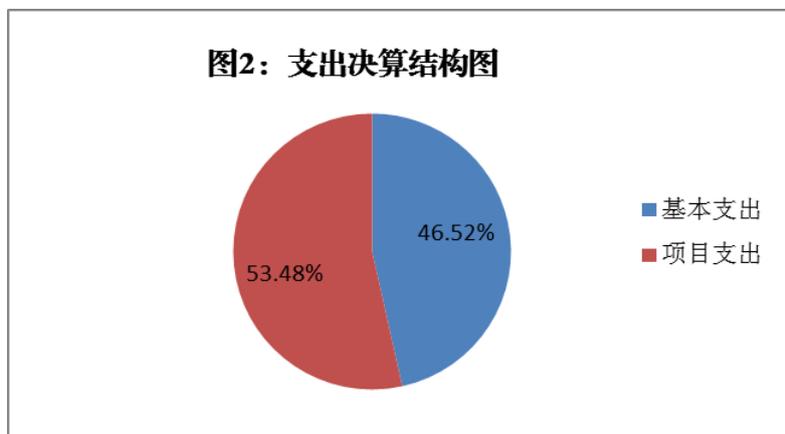
省委办公厅下属二级单位7个，其中行政单位2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4个。

三、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省委办公厅本年收入合计20261.9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911.75万元，占93.3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100.16万元，占0.49%；事业收入113.61万元，占0.56%；上年结转1136.41万元，占5.61%。2017年本年收入总计较2016年增加2271.72万元，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项目经费和新增其他一次性项目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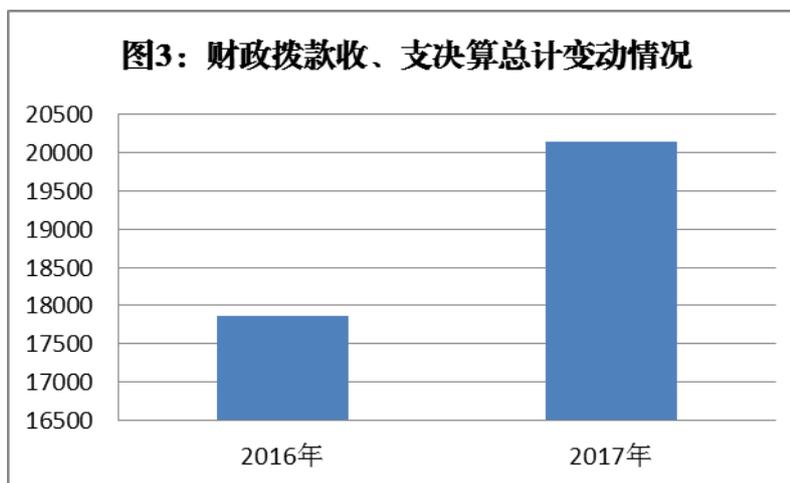
2017 年省委办公厅本年支出合计 20257.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423.3 万元，占 46.52%；项目支出 10833.81 万元，占 53.4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0148.32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282.32 万元，增长 12.77%。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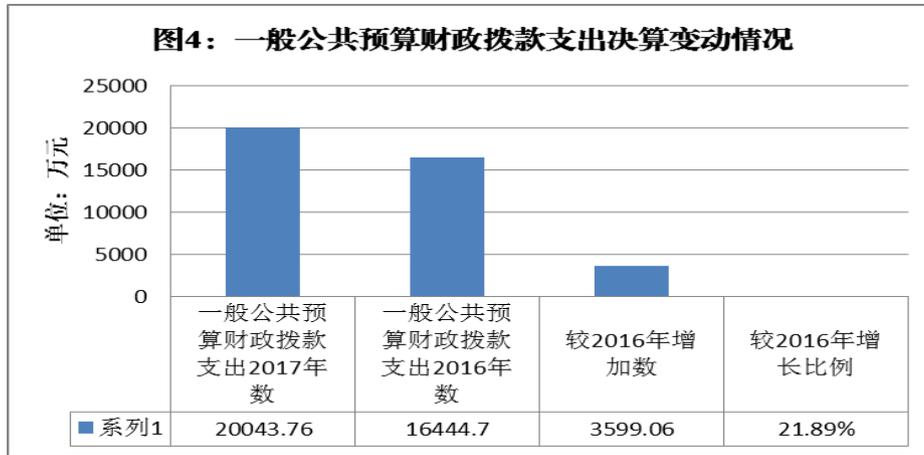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043.76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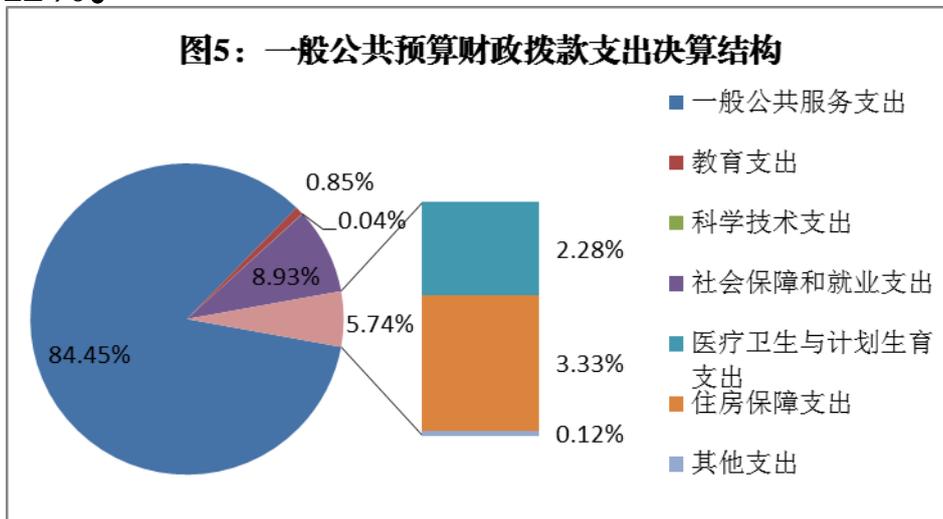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与 2016 年的 16444.7 万元相比，增加 3599.06 万元，增长 21.89%。

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043.7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926.58 万元，占 84.45%；教育支出 170.31 万元，占 0.85%；科学技术支出 7.23 万元，占 0.0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9.37 万元，占 8.9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57.77 万元，占 2.28%；住房保障支出 667.46 万元，占 3.33%；其他支出 25.04 万元，占 0.12%。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5644.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480.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项)支出 44.8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9052.5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支出 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支出 165.5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支出 6.7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科学技术(类)技术与开发(款)应用技术与开发(项)支出 7.23 万元。完成预算 72.37%。该项目为三年期项目，结余结转至下年继续使用。

9.社会保障和救济支出(类)行政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1000.84万元。完成预算100%。

10.社会保障和救济支出(类)行政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13.89万元。完成预算100%。

11.社会保障和救济支出(类)行政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673.95万元。完成预算100%。

12.社会保障和救济支出(类)行政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1万元。完成预算100%。

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79.54万元。完成预算100%。

1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1.06万元。完成预算100%。

15.医疗卫生(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329.78万元。完成预算100%。

16.医疗卫生(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28.27万元。完成预算100%。

17.医疗卫生(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

医疗补助(项)支出 99.7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499.7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167.7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0.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项)支出 25.0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209.9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636.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573.2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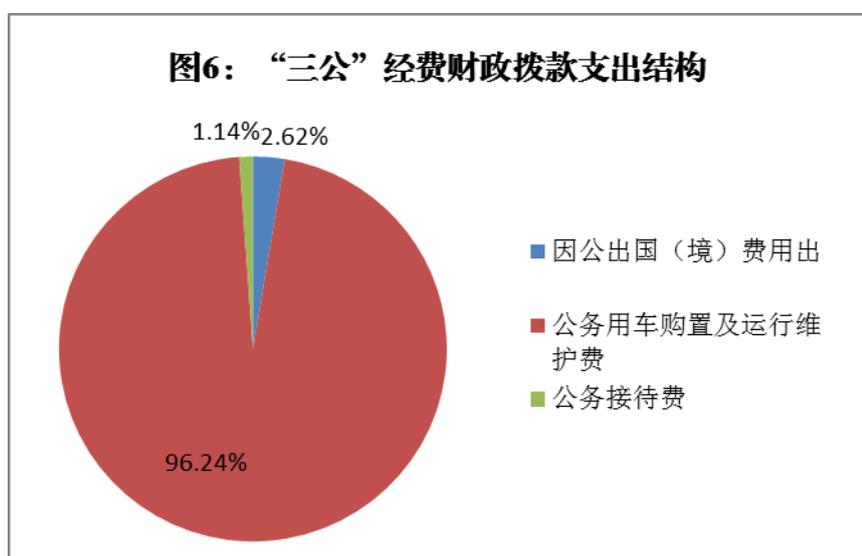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442.83 万元，完成预算 82.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厅严

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进一步规范了公务用车管理、公务接待事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11.62 万元，占 2.6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426.18 万元，占 96.2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5.03 万元，占 1.14%。具体情况如下：



1. 2017 年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1.62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2 次，出国（境）2 人。开支内容包括：1.随省直工委常务副书记王承先同志所率代表团出访日本、新加坡 1 人，开支 3.98 万元。2.参加美国对华战略政策及国际政治、经济关系等方面培训班 1 人，开支 7.64 万元。

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减少 12.41 万元，下降 51.64%。主要原因是我厅未单独组织因公出国（境）考察学习活动，都是参与其他部门牵头组织的因公出国（境）

活动，2017年因党办工作任务很重，其他部门组织的因公出国（境）活动相对较少。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26.1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96 辆，其中：轿车 93 辆、越野车 2 辆，其他车辆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26.18 万元。主要用于 96 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保障省委办公厅日常工作开展、抢险救灾、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增加 120.54 万元，增长 39.44%。主要原因：一是 2017 年省机关事务管理局改革车辆保险费管理办法，由各省级单位自行购买车辆保险，形成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硬支出，二是我厅大部分是老旧车辆，去年维护费用增长较大，导致公务用车运维费增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5.03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200 批次，453 人，共计支出 5.03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中办执行公务督查、巡视检查以及省内外来我厅考察调研、执行公务、学习交流、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的交通费、餐费等方面开支。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减少 1.81 万元，下降 35.98%。主要原因是省委办公厅部门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进一步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压缩开支，强化对重点经济分类支出事项的管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省委办公厅 2017 年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0.16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度，省委办公厅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60.71 万元，比 2016 年 1535.33 万元增加 25.38 万元，增长 1.65%。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 年度，省委办公厅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69.0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45.9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23.08 万元。主要用于电脑、办公用品设施设备的购置，汽油费用、车辆维修费用、车辆保险费用等。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省委办公厅共有车辆 96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19 辆、一般公务用车 68 辆、特种

专业技术用车 9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目标管理，共编制绩效目标 4 个，涉及财政资金 1387.62 万元，覆盖率达到 100%。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 2017 年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自评得分 100 分，存在的问题：部分具体评价指标难以实施，因办公厅专项项目涉及的范围广，影响深远，很难准确从某方面评价其产生的实际效益。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省委办公厅将进一步精细化预算编制工作，提高预测分析能力、资金使用效率，减少预算执行调整、结转和结余的情况。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完整性，提高单位预算执行力度，在预算编制精细化上面持续用力、久久为功。二是针对具体项目，制定更科学更精准的绩效评价策略。在预算编制前期，组织各局室处和二级预算单位，针对具体项目利用头脑风暴综合分析研讨，制定具体绩效考评办法，纳入全厅绩效评价体制。

2017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部门决策（25 分）	目标任务（15 分）	相关性（5 分）	5

		明确性（5分）	5
		合理性（5分）	5
	预算编制（10分）	测算依据（5分）	5
		目标管理（5分）	5
综合管理（30分）	专项资金分配时限（2分）	省级财力专项预算分配时限（1分）	1
		中央专款分配合规率（1分）	1
	中期评估（2分）	执行中期评估（2分）	2
	绩效监控（5分）	预算执行进度监控（2分）	2
		绩效目标动态监控（3分）	3
	非税收入执收情况（2分）	非税收入征收情况（1分）	1
		非税收入上缴情况（1分）	1
	资产管理（6分）	资产管理信息化情况（2分）	2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报告情况（2分）	2
		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2分）	2
	内控制度管理（2分）	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整（2分）	2
	信息公开（6分）	预算公开（2分）	2
		决算公开（2分）	2
		绩效信息公开（2分）	2
绩效评价（5分）	绩效评价开展（2分）	2	
	评价结果应用（3分）	3	
部门绩效情况（45分）	履职成效（20分）	全省人民法治化观念显著增强	20
	可持续发展能力（15分）	重点改革（重点工作）完成情况（5分）	5
		科技（制度、方法、机制等）创新（5分）	5
		人才培养（5分）	5
	满意度（10分）	协作部门满意度（3分）	3
		管理对象满意度（3分）	3
		社会公众满意度（4分）	4

3.部门自行组织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本部门对依法治省专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得分为99分，存在的问题：依法治省涉及面大、范围广，整体绩效很难准确评价。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以“大学习、大讨论、

大调研”为契机，深入研究全省法制化进程。二是针对全省法制化建设，邀请行业专家设置科学的评价指标。三是将绩效考核结果用于来年安排该项资金的重要依据。

2017 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省委办公厅机关依法治省专项经费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项目决策 (20分)	科学决策 (10分)	必要性 (政策依据)	5	5
		可行性 (政策完善)	5	5
	绩效目标 (10分)	明确性	5	5
		合理性	5	5
项目管理 (10分)	资金管理 (7分)	资金分配	3	3
		资金使用	4	4
	项目执行 (3分)	执行规范	3	3
项目绩效 (特性指标 70分)	项目完成 (20分)	完成数量	5	5
		完成质量	5	5
		完成时效	5	5
		完成成本	5	5
	项目效益 (50分)	经济效益 (可选项)	40	39
		社会效益 (可选项)		
		生态效益 (可选项)		
		可持续效益 (可选项)		

		公平效率（可选项）		
		使用效率（可选项）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10
总分	99			

十一、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等。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用于保障省委办公厅机关、厅属各行政单位正常运转，用于行政运行方面的经费支出。

8.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用于保障事业单位正常运转，

用于事业运行方面的经费支出。

9.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用于保障省委办公厅机关正常运转，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经费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项）：指用于保障省委办公厅机关正常运转，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用于专项业务方面的经费支出。

11.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指用于保障省委办公厅幼儿园正常运转。

12.科学技术（类）技术与开发（款）应用技术与开发（项）：指用于保障省委办公厅课题研究经费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用于离休人员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用于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用于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抚恤金和丧葬费支出。

17.医疗卫生(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用于按政策规定为行政单位职工缴纳医疗保险金等支出。

18.医疗卫生(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用于按政策规定为事业单位职工缴纳医疗保险金等支出。

19.医疗卫生(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用于按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等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用于按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2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用于按政策规定发给无房职工的购房补贴支出。

22.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23.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2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6.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

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7.“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28.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